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184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3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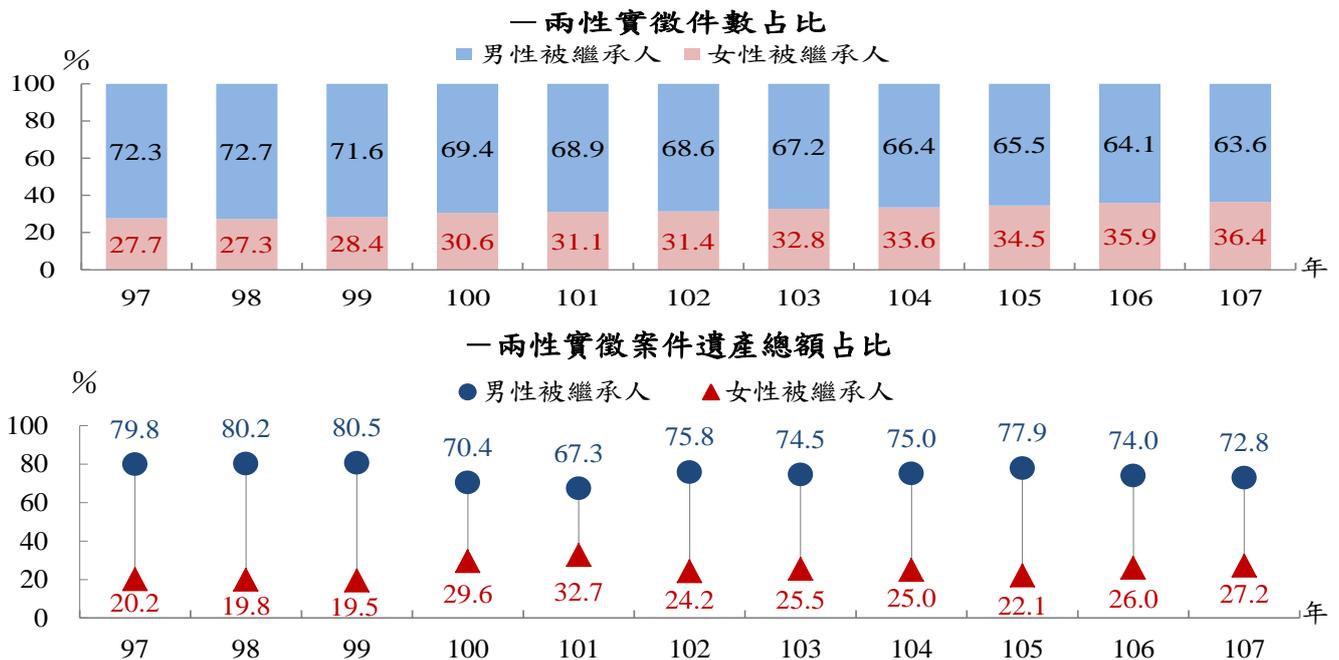
108 年 10 月 1 日

星期二

107年國人遺產拋棄繼承人中女性占56.2%

一、根據財政部統計，我國107年遺產稅實徵案件^①計9,045件，其中男性被繼承人5,749件，占63.6%，女性占比則為36.4%，各較97年減少及增加8.7個百分點，顯示遺產稅雖仍以男性被繼承人居多數，惟兩性差距逐漸縮小，107年27.2個百分點，較97年減少17.4個百分點；另就實徵案件遺產總額觀察，107年女性被繼承人占27.2%，較97年增7.0個百分點，惟仍遠低於男性。

遺產稅實徵概況



二、民法雖明文規定兩性具平等繼承財產權利，惟女性卻常因傳統風俗習慣行使拋棄繼承。107年遺產拋棄繼承者^②5.6萬人，其中女性3.2萬人，占56.2%，較106年略降，較97年則減4.6個百分點，兩性差距由97年21.6個百分點，降至107年12.4個百分點。

三、另觀察贈與稅申報之受贈者^①，107年女性占39.6%，較106年增1.3個百分點，與97年相較則減少0.3個百分點，近10年(97至107年)女性占比介於37.9~41.2%，變動不大，仍遠較男性低17.6~24.2個百分點。

遺產拋棄繼承者及贈與受贈者女性占比



資料來源：財政部。

附註：①遺產稅實徵案件依實徵日期統計，贈與受贈者依贈與稅申報時間統計，均不含非本國人及非自然人。

②依被繼承人遺產稅稅籍資料與共繼承人資料，按被繼承人死亡時間統計。

說明：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